

#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滨江）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中心

区文创〔2021〕1号

## 关于开展杭州高新区（滨江）新一轮 文化创意企业备案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打造数字经济和新制造业发展“双引擎”加快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的若干政策意见》（区党委〔2019〕25号）文件精神，促进高新区（滨江）文化创意产业高水平、规模化、特色化发展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新一轮文化创意企业备案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文创企业备案条件

1、符合高新区（滨江）鼓励发展类重点产业导向，经营状况正常、信用良好，且原则上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：

（1）企业工商注册、财政级次在高新区（滨江），设立（或引进）时间3个月（含）以上。

（2）企业具有独立的主体资格，分公司性质企业不予备案。

(3) 从事动漫游戏、数字内容、影视传媒、创意设计，以及其他科技含量高、经济附加值高的文化产业新业态企业，且企业实缴注册资本或股权融资额在 100 万元（含）以上。

(4) 具有相关资质，如自主知识产权证书（著作权、专利、作品登记证书等）、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、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、互联网出版许可证、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等。

(5) 企业员工人数 10 人（含）以上。

2、申报《关于进一步扶持文化创意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》（杭高新〔2020〕16号）中第 1 条“房租补贴”政策条款的企业，须为经确认的备案文创企业，且政策申报时仍然符合备案要求。

3、与已备案文创企业法人、股权结构、办公地址，以及主要业务内容等均有雷同的企业，不予重复备案。

4、对备案文创企业实行动态化管理，对主营业务转向非文创产业、经营异常或申报政策时已不符合备案条件的企业，予以取消文创企业备案资格。

## **二、备案所需资料**

1、《杭州高新区（滨江）文创企业备案申请表》（详见附件）；

- 2、有效的“五证合一”营业执照原件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3、实缴注册资本或股权融资额有效到账凭证复印件（银行回单，需明确备注为投资款，并加盖公章）；
- 4、经市场监管局备案的《公司章程》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5、企业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6、人力社保部门出具（或网站拉取）的近3个月企业缴纳社保员工花名册（加盖公章）；
- 7、企业设立（或引进）至申请备案年度历年财务报表（含资产负债表）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，如设立（或引进）时间较久的，可提供近三年财务报表（含资产负债表）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8、入驻中国网络作家村的网络作家创办的文创企业申请备案，另需提供签约入驻中国网络作家村协议；
- 9、获得创投机构投资累计达1000万元（含）以上企业，另需提供相关投资协议书复印件和股权融资额有效到账凭证复印件（银行回单需明确备注为投资款，并加盖公章）。

### 三、备案注意事项

- 1、申请备案材料一式一份，按材料清单顺序装订成册，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原件现场需核验，复印件均需加盖公章。

2、文创企业备案申请常年受理，集中认定，原则上每季度认定一次，逾期滚动到下一期。

3、企业申请备案材料报送地址：江南大道 100 号滨江区政府主楼 2 楼 1220 室，联系人：段雨杉，联系电话：0571-81185810。

4、列为备案企业不等于直接享受区文创政策扶持，具体申报政策扶持将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《杭州高新区（滨江）文创企业备案申请表》

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滨江）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中心

2021 年 2 月 1 日

---

抄送：沈建部长，区人才办、区发改局、区经信局、区科技局、区财政局、区人社局、区商务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税务局、江北科技园、白马湖生态创意城管委会、智慧新天地发展服务中心、物联网产业园发展服务中心、互联网产业园发展服务中心、西兴街道、长河街道、浦沿街道

---

杭州高新开发区（滨江）文化创意产业发展中心 2021 年 2 月 1 日 印发

---

附件：

## 杭州高新区（滨江）文创企业备案申请表

年 月 日

*企业名称	(盖章)				
*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*联系人姓名		
*法定代表人姓名			*联系人手机号		
*法定代表人手机号			*联系人QQ号		
*注册成立时间	年 月 日		区外迁入时间(选填)	年 月 日	
*注册地址			*认缴注册资本	万元	
			*实缴注册资本	万元	
*实际办公地址			股权融资额(选填)	万元	
			*办公场所面积	m <sup>2</sup>	
*开户银行			*银行帐号		
*上年度营收 (根据实际情况填报)	万元		*本年度目前营收 (根据实际情况填报)	万元	
*上年度税收 (根据实际情况填报)	万元		*本年度目前税收 (根据实际情况填报)	万元	
*员工总人数	人		*缴纳社保人数	人	
*研发人员数	人	*中高级职称人数	人	*硕士以上学历人数	人
*从事领域(单选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动漫游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数字内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影视传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创意设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
获国家、省、市、区 认定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高新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雏鹰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科小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重点文化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成长型文化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初创型文创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市成长型文创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区级领军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区级瞪羚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
*相关资质证明 持有情况 (可多选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主知识产权证书(著作权、专利、作品登记证书等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网络文化经营许可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互联网出版许可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_____				

(此表正反双面打印,打“\*”项为必填项)

<p>*主营业务 及主要产品 (研发项目) 介绍 (写不下另附纸张)</p>			
<p>*骨干人员 (核心团队) 介绍</p>			
<p>*股东(股权) 结构介绍</p>			
<p>创投机构 或上市公司 (含新三板挂牌) 参与投资情况 (选填)</p>			
<p>以下内容企业方无需填写</p>			
<p>实地走访情况摘要 (附走访表)</p>		<p>企业所属平台、街道 初审意见</p>	<p>年 月 日 (盖章)</p>
<p>区文创发展中心 产业科初审意见</p>	<p>年 月 日</p>	<p>区文创发展中心 意见</p>	<p>年 月 日 (盖章)</p>
<p>联席会议 备案评审结果</p>			
<p>备注</p>			

填表人:

手机号码:

填表时间: